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四川天工氢储能源有限公司(具体名称以登记注册为准)，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直接持股10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2-037号公告。现将相关风险提示补充披露如下：

1、**截止目前，公司无氢能业务相关技术、人员和订单储备。**公司本次拟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是从主营业务需求出发，拟在矿山开采、氧化钙生产以及物流运输过程中寻求能源替代和升级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暂无相应技术、人员和业务储备，后续经营以及市场开发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

2、**公司主营业务为石灰石开采加工和氧化钙生产销售。**本次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造成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改变。上述相关投资事项对公司整体业务影响较小，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**公司本次投资仅为初步投资计划，尚未由实质性进展，前期亦**

无资金投入，项目落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设立全资子公司存在因市场、行业、管理等市场情况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，导致上述子公司业务不达预期的风险。

4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相比上年同期大幅下滑。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650 万元至 2,0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,675 万元到 3,025 万元，同比减少 57%到 65%。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，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为 1,600 万元至 1,95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减少 2,030 万 元至 2,3810 万元，同比减少 51%到 60%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顶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6日